

# 厦门市气象局文件

厦气发〔2022〕16号

## 厦门市气象局关于建立和落实防雷安全责任 工作清单的通知

各防雷安全重点单位，各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机构：

根据《福建省气象局办公室关于建立防雷安全责任落实工作清单的通知》（闽气办发〔2022〕4号），结合我市防雷安全监管工作实际，为进一步厘清和完善防雷安全重点单位、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机构的责任体系，我局制定了防雷安全责任相关工作清单（见附件）。现印发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要求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**一、提高责任意识，认真尽责落实。**各单位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弘扬生命至上、安全第一的思想，不折不扣落实防雷安全责任。防雷安全重点单位要落实防雷安全主体责任，雷电防

护装置检测机构要落实防雷安全检测主体责任。各单位要认真对照防雷安全责任清单，健全责任机构，及时修订本单位相应防雷安全管理制度，完善目标责任，认真落实好相应责任。

**二、细化责任分解，实施清单管理。**各单位要将各项防雷安全生产责任逐条逐项落实到具体岗位和人员，明确履行标准和具体要求。

**三、加强自查自纠，防范安全风险。**市、区气象主管机构将强化对防雷安全重点单位、检测机构防雷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。各防雷安全重点单位、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机构要对照清单加强自查自纠，对于责任落实不到位、存在安全隐患的，要及时整改落实，全力防范、化解防雷安全风险。

附件：1. 防雷安全重点单位防雷安全主体责任清单  
2.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机构防雷安全检测主体责任清单



2022年3月14日

---

抄送：各区气象局，市气象灾害防御技术中心。

---

厦门市气象局办公室

2022年3月15日印发